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部室文件

中石化联质质发（2025）70 号

关于做好 2026 年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 和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成果申报工作的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石油和化工行业协会，有关专业协会，大型集团公司及重点企业：

按照工作计划安排，2026 年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和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成果申报工作将于 2026 年 3 月初启动，系统申报提交材料 2026 年 4 月底结束。根据活动管理有关要求，拟申报行业优秀质量管理成果的小组/班组，均需提前向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进行网络登记备案，后续将依据年度登记备案小组/班组数量等信息，以网上系统注册用户为单位，按比例统一分配申报名额数量。请 2026 年有意申报的单位提前做好准备，现将有关事宜预通知如下：

一、2026 年参加申报的小组/班组，要求须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在“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成果和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成果网上申报与评审系统”（以下简称“申报与评审系统”，网址：<http://www.qccpcif.com/>）完成网络登记备案的，拟申报成果要求须是在 2025 年 5 月份以后完成的。

二、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石油和化工行业协会、有关专业协会、大型集团公司及重点企业，结合活动管理要求，组织做好本地区、本系统、本企业的质量管理小组/质量信得过班组相关数据信息的收集汇总和网络登记备案工作，以便为后续成果申报（相关事宜另行通知）做好准备。网络登记备案具体操作要求，见申报与评审系统主页“文件下载”中的操作说明，登记备案信息模板见附件 1、附件 2。

三、企业可通过地方行业协会、专业协会、大型集团公司等推荐单位统一组织进行网上登记备案工作。符合条件的企业（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需征得上一级法人单位同意）也可以直接进行网上登记备案。以上两种方式应择其一，以免重复登记备案相关数据信息。

四、系统网上登记备案功能常态化开放，申报单位可以结合工作实际，灵活掌握进度，组织做好每年成果申报前的登记备案工作。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质量安全环保部：

电话：010-84885418、84885009

E-mail:qccpcf@126.com 微信公众号：cpcf-quality

QQ 群 1：153678847 QQ 群 2：594736453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6 号楼 507 室

附件：1、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登记备案信息汇总表（样表）

2、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登记备案信息汇总表（样表）

以上附件均可通过“申报与评审系统”(<http://www.qccpcf.com/>)从网上下载。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质量安全环保部
2025 年 11 月 12 日

附件 1

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登记备案信息汇总表（样表）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本单位 2025 年登记注册开展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小组数： 个

序号	课题名称	小组名称	所属企业名称	小组人数	小组长姓名	小组成立日期

注：1. 申报单位名称以公章为准；所属企业即为小组所在单位，单位名称应与公章一致。
2. 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准确无误。后续成果申报时直接从系统备案信息中提取上述内容，不得更改。

附件 2

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登记备案信息汇总表（样表）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本单位 2025 年登记开展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活动的班组数： 个

序号	班组名称	所属企业名称	班组人数	班组长姓名	班组成立日期

注：1. 申报单位名称以公章为准；所属企业即为班组所在单位，单位名称应与公章一致，不要挂上级部门。
2. 班组名称为企业最基础的正式组织单元名称。需对“班”和“组”加以区分，不能以“**班组”为名，需以“**班”、“**组”、“**工段”或“**室”等为名。
3. 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准确无误。后续成果申报时直接从系统备案信息中提取上述内容，不得更改。